

证券代码：301112

证券简称：信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1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通知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王强、刘儒昞、赵俊峰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罡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和第四节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听取了总经理余希平女士所作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的主要经营工作；公司管理层在2025年度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保持了公司稳定健康的发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联董事刘儒昞、王霄、赵俊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

保荐人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对此无异议。董事会也已经识别出会计师给出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内部控制缺陷，并将其包括在企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董事会将继续督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将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不断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监督工作，全面落实对强调事项段涉及相关事项的整改，确保公司在未来可持续健康发展。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在未来 12 个月内有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慎懿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日常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一致认为：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保荐人出具的核查意见；
- （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报告文件；
- （五）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